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2月3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2年2月1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宗会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普莱恩斯坏帐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坏账的计提符合相关法规及财务制度，核销坏账损失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核销坏账损失。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一日